

证券代码：831150

证券简称：金越交通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刘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20 年 11 月 4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35,11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0 日前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金明南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 ☒ 是 ☐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由于原董事会秘书辞职，为健全公司治理机制，及时补缺高级管理人选，保障公司正常三会运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特聘任刘迎军先生为新任董事会秘书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迎军先生，1962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79 年 10 月至 1982 年 12 月，服役；1983 年 1 月至 1989 年 12 月，任长春客车厂团支书；198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 月，任长春环美地板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；2001 年 2 月至 2008

年3月，任长春客车厂工业公司铺椅厂车间主任；2008年3月至2019年4月，先后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董事会秘书；2019年1月至2020年9月，任来安县亨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；2020年11月4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6日